

证券代码：600175

证券简称：美都能源

公告编号：2016-059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杭州志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志恒”）的通知，杭州志恒与中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资产”)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将其持有的公司共计170,306,86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融资产，相关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期限自2016年6月13日起。

截至本公告日，杭州志恒共持有公司 170,306,86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6%，其中质押公司限售流通股 170,306,86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 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6%。

杭州志恒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6 日